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4-050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签署的具体时间及各方是否能够达成一致具有不确定性,若《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无法签署生效或最终协议中任一协议无法执行,则本次一揽子交易将无法完成,各方将积极协商替代方案,届时将根据实际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前次签署一揽子最终协议后的其他相关风险详见公司2024-044号公告中所述;

● 此外,因湖南省佰骏高科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骏医疗")未来经营情况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故按照签署后的《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归还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借款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发生佰骏医疗无法按照相关协议还款的情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采取相应措施,以保障公司权益不受损害;此外,虽然佰骏医疗经营情况良好,但采取法律措施追偿借款的结果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佰骏医疗经营情况和DAVITA CHINA PTE.LTD(以下简称"德维塔公司")控股佰骏医疗的进展;其他相关风险详见公司2021-054、060号公告中所述,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投资。

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子公司增资权及其他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佰骏医疗、长沙佰骏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长沙康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长沙瑞健健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维塔公司就德维塔公司通过债转股暨受让部分股权控股佰骏医疗事项签订《和解和框架协议》、《合并协议》、《可转债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增资协议》、《经修订和重述的股东协议》和《经修订和重述的佰骏医疗章程》,前述协议实施后,德维塔公司将持有佰骏医疗66.73%的股权,成为佰骏医疗控股股东(详见公司2024-044号公告)。

一、签署《方盛股东贷款协议》补充协议的进展

德维塔公司控股佰骏医疗的交易为一揽子交易,该一揽子交易过程较为复杂、履行环节较多,部分交易事项须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次签署相关协议后,佰骏医疗按照约定的原则,积极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进行了沟通。根据沟通和讨论情况,为尽快推进交易的履行,各方拟对前次签署的相关协议(包括:《和解和框架协议》、《合并协议》、《可转债协议之补充协议 (四)》、《增资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经修订和重述的股东协议》、《经修订和重述的佰骏医疗章程》、《方盛股东贷款协议》 的补充协议及相关确认函等)中涉及吸收合并等相关事项进行修订并签订补充协议。

原定于2024年6月16日前签订《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亦暂未最终定稿,各方将根据前述需修改并签订补充协议的进展,尽快商定《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公司将要求各方签订上述最终协议的补充协议前,先行签订《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

二、佰骏医疗归还公司欠款进展

《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对佰骏医疗偿还公司贷款本金事项进行约定,该协议属于一揽子交易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即最终协议之一,在签署该协议前,佰骏医疗仍将暂停还款。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签署的具体时间及各方是否能够达成一致具有不确定性,若《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无法签署生效或最终协议中任一协议无法执行,则本次一揽子交易将无法完成,各方将积极协商替代方案,届时将根据实际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前次签署一揽子最终协议后的其他相关风险详见公司2024-044号公告中所述。

此外,因佰骏医疗未来的经营情况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故按照签署后的《方盛股东贷款协议》的补充协议归还公司借款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发生导致佰骏医疗无法按照相关协议还款的情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采取相应措施,以保障公司权益不受损害;此外,虽然佰骏医疗经营情况良好,但采取法律措施追偿借款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佰骏医疗外债偿还和德维塔公司控股佰骏医疗的进展;其他相关风险详见公司2021-054、060号与2024-044号公告中所述,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43 证券简称:智翔金泰 公告编号:2024-019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金源路9号重庆君豪大饭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43,080,66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43,080,6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292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292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单继宽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春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72,093	99.9965	8,570	0.0035	0	0

9、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080,663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3,072,093	99.9801	8,570	0.0199	0	0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3,072,093	99.9801	8,570	0.0199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表决情况为:4,696,511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79%;8,57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21%;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议案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表决情况为:4,696,511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79%;8,57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21%;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优悠、秦永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87 证券简称:观典防务 公告编号:2024-026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22号主楼三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89,775,72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89,775,7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219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21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高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振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8,941,793	99.5605	756,203	0.3984	77,724	0.0411

2、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8,941,793	99.5605	756,203	0.3984	77,724	0.0411

3、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9,019,517	99.6015	625,131	0.3294	131,072	0.0691

4、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9,008,617	99.5957	704,132	0.3710	62,971	0.0333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9,008,717	99.5958	756,203	0.3984	10,800	0.0058

6、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9,008,717	99.5958	756,203	0.3984	10,800	0.005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9,071,688	99.6290	572,960	0.3019	131,072	0.0691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89,163,513	99.6774	612,207	0.322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28,986	63.5786	572,960	29.6406	131,072	6.7808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20,811	68.3289	612,207	31.671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2、议案7、8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磊、张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16 证券简称:浙江医药 公告编号:2024-017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绍兴滨海新城效远中大道168号浙江医药总部2号楼展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0,368,5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38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李春波先生主持。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0人,独立董事陈乃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吴逸园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邵旻之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744,316	99.8314	495,000	0.1336	129,200	0.0350

2、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744,316	99.8314	495,000	0.1336	129,200	0.0350

3、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744,316	99.8314	495,000	0.1336	129,200	0.0350

4、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829,016	99.8543	495,000	0.1336	44,500	0.0121

5、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744,316	99.8314	495,000	0.1336	129,200	0.035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607,516	99.7945	631,800	0.1705	129,200	0.035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9,829,016	99.8543	495,000	0.1336	44,500	0.0121

8、议案名称:修订和完善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9,882,058	97.1686	10,441,958	2.8193	44,500	0.012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9、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李男行	369,501,122	99.7658	是
9.02	刘中	369,501,122	99.7658	是
9.03	苍宏宇	369,477,622	99.7594	是
9.04	王红卫	369,501,122	99.7658	是
9.05	俞育庆	369,501,122	99.7658	是
9.06	储振华	369,470,322	99.7574	是
9.07	梁碧尊	369,501,129	99.7658	是

1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裘益政	369,772,522	99.8390	是
10.02	夏青	369,501,122	99.7658	是
10.03	吴晓明	369,772,526	99.8390	是
10.04	吴以扬	369,772,522	99.8390	是

11、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李哲	369,474,922	99.7587	是
11.02	曹勇	369,474,922	99.7587	是
11.03	竺少铭	369,772,525	99.839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416,258	95.0756	495,000	4.5181	44,500	0.4063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10,194,758	93.0538	631,800	5.7668	129,200	1.1794
9.01	李男行	10,088,364	92.0827				
9.02	刘中	10,088,364	92.0827				
9.03	苍宏宇	10,064,864	91.8682				
9.04	王红卫	10,088,364	92.0827				
9.05	俞育庆	10,088,364	92.0827				
9.06	储振华	10,057,564	91.8016				
9.07	梁碧尊	10,088,371	92.0828				
10.01	裘益政	10,359,764	94.5599				
10.02	夏青	10,088,364	92.0827				
10.03	吴晓明	10,359,768	94.5600				
10.04	吴以扬	10,359,764	94.5599				
11.01	李哲	10,062,164	91.8436				
11.02	曹勇	10,062,164	91.8436				
11.03	竺少铭	10,359,767	94.56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7为涉及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马敏英、丁逸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24-07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6月1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股权激励对象因调动、免职、退休、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客观原因与企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时,授予的权益当年达到可行使时间限制和业绩考核条件的,可行使部分可以在离职(或可行使)之日起半年内行使,半年后权益失效;当年未达到可行使时间限制和业绩考核条件的,原则上不再行使。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可以按授予价格由上市公司进行回购(可以按照约定考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鉴于《激励计划》中不符合激励条件合计123.936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按照授予原价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2,476,377,987股变更为2,475,138,627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2,476,377,987元减少为2,475,138,627元。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实际减资数额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准数为准。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本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6月19日起45日内(8:00-12:00;15:00-18:30)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经调大厦五楼)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综合处

3、联系人:谢洋、李明原

4、联系电话:(0375)2723076

5、电子邮箱:pmgfttzzgx@163.com

6、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66 证券简称:平煤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1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7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7月4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民主路2号平安大厦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4日

至2024年7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6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具体披露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66	平煤股份	2024/6/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7月3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下午3:00~6:00。2、登记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经调大厦五楼)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综合处(邮编:467000)。

3、登记事项: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以上登记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身份证的复印件、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附后)。异地股东可在2024年7月3日下午6点前将上述证件的复印件用信函或邮箱方式送达至公司证券综合处登记。

六、其他事项

1、与会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会议咨询:公司证券综合处投资者关系科,联系电话(0375)2723076

邮箱:pmgfttzzgx@163.com,联系人:谢洋、李明原。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7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24-07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569人;

●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数量:524.844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21%;

●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宜需在有关机构办理相关手续结束后方可解除限售,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以及《关于